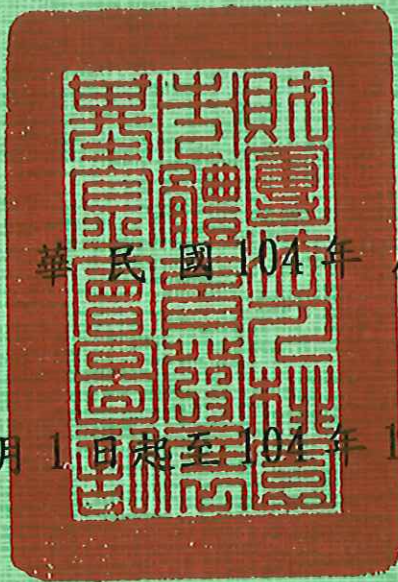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4 年 度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



財團法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決算書

財團法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編

Handwritten text in a cursive script, possibly a list or a letter, with some red ink markings.

Handwritten text in a cursive script, possibly a list or a letter, with some red ink markings.

財團法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目 次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一、總說明.....	1-2 頁
二、主要表	
(一)收支營運決算表.....	3 頁
(二)現金流量決算表.....	4 頁
(三)淨值變動表.....	5 頁
(四)資產負債表.....	6 頁
三、明細表	
(一)收入明細表.....	7 頁
(二)支出明細表.....	8 頁
(三)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9 頁
四、參考表	
(一)員工人數彙計表.....	10 頁
(二)用人費用彙計表.....	11 頁

中国音乐史话

卷一

音乐的产生

音乐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一部分，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反映。音乐的产生，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

音乐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反映。音乐的产生，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

音乐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反映。音乐的产生，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

音乐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反映。音乐的产生，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

音乐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反映。音乐的产生，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

音乐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反映。音乐的产生，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

音乐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反映。音乐的产生，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

音乐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反映。音乐的产生，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

音乐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反映。音乐的产生，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

音乐的产生

音乐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反映。音乐的产生，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

音乐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反映。音乐的产生，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

總 說 明

財團法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

一、設立依據：

98 年 7 月 13 日召開本市棒球體育發展基金會籌備會暨第一屆第一次董事會；訂定捐助章程，遴選 17 位董事。

98 年 10 月 23 日召開第一屆第二次董事會，修訂捐助章程決議董事會由 15 人組成。

98 年 11 月 6 日桃園市政府以府法濟字第 0980436839 號函許可設立在案。

98 年 11 月 13 日桃園地方法院設立登記。

103 年 9 月 3 日董事會通過更名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二、設立目的：本會設立目的乃以推展桃園市（以下簡稱本市）體育活動，提升體育水準為宗旨。

三、組織概況：依章程設置董事 15 名，董事長為現任市長，體育局局長、主計處長為當然董事，並聘任民間代表，另設專、兼任會務人員。

貳、年度各項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

一、工作計畫或方針如下：

（一）本會辦理工作項目如下

1、辦理或補助本市航空棒球隊各項棒球推展活動。

2、辦理或補助本市團體或個人各項體育活動。

3、辦理或補助本市團體或個人出國參加各項體育活動。

4、辦理及獎助本市體育績優團體或個人。

5、捐贈者如有指定特定項目或團體時，應依捐贈者指定撥付受贈單位。

6、其他推展本市體育活動事宜。

(二)經費來源：本會為留本基金，會務所需經費，係運用孳息業務收入及捐獻收入。

(三)預期效益：發展本市各項體育活動，落實五級棒球(少棒、青少棒、青棒、大專、成棒甲組)接軌。

二、狀況及績效：本年度僅利息收入，無辦理相關業務績效。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實況

(一)、本年度之收入：收入決算數合計為 2 萬 8,161 元，與預算數 250 萬元相較，減少 247 萬 1,839 元，減少比率為 98.87%。

1、捐獻收入：收入 0 元，預算數 227 萬 2,000 元，減少 227 萬 2,000 元。

2、委辦收入：收入 0 元，預算數 20 萬元，減少 20 萬元。

3、利息收入：收入 2 萬 8,161 元，預算數 2 萬 8,000 元，增加 161 元，增加比率為 0.58%。

(二)、本年度之支出：支出決算數合計為 0 元，與預算數 250 萬元相較，減少 250 萬元，減少比率為 100%。

1、人事費：支出 0 元，預算數 12 萬元，減少 12 萬元。

2、獎補助費：支出 0 元，預算數 0 元。

3、業務費：支出 0 元，預算數 233 萬元，減少 233 萬元，減少比率為 100%。

4、旅運費：支出 0 元，預算數 5 萬元，減少 5 萬元。

(三)、本年度餘絀數：餘絀決算數合計為 41 萬 2,384 元，本期餘絀 2 萬 8,161 元，累計餘絀 38 萬 4,223 元。

二、現金流量實況：本年度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為 538 萬 4,223 元，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2 萬 8,161 元，本年度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為 541 萬 2,384 元。

三、淨值變動實況：本年度淨值期初餘額包括基金 500 萬元及餘絀 41 萬 2,384 元，本年度餘絀 2 萬 8,161 元，本年度淨值期末餘額 541 萬 2,384 元。

四、資產負債實況：銀行存款 541 萬 2,384 元，其他資產數 0 元，資產合計數 541 萬 2,384 元。基金 500 萬元，餘絀 41 萬 2,384 元，負債及淨值合計數 541 萬 2,384 元。

主 要 表

素 要 集

財團法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收支營運決算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 數(1)	本年度決算 數(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28,188	收入總額	2,500,000	28,161	-2,471,839	-98.87
0	業務收入	2,472,000	0	-2,472,000	-100.00
0	捐獻收入	2,272,000	0	-2,272,000	-100.00
0	委辦收入	200,000	0	-200,000	-100.00
28,188	財產收入	28,000	28,161	161	0.58
28,188	利息收入	28,000	28,161	161	0.58
79,500	支出總額	2,500,000	0	-2,500,000	-100.00
79,500	業務支出	2,500,000	0	-2,500,000	-100.00
0	人事費	120,000	0	-120,000	-100.00
72,000	獎補助費	0	0	0	#DIV/0!
7,500	業務費	2,330,000	0	-2,330,000	-100.00
0	旅運費	50,000	0	-50,000	0.00
-51,312	本期餘絀	0	28,161	28,161	#DIV/0!

填表說明：

1. 本表「科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小數點後兩位數。

財團法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短絀－）	0	28,161	28,161	#DIV/0!
調整非現金項目	100,000		-100,000	-100.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100,000	28,161	-71,839	-71.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長期投資、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增加－）				
減少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增加－）	0			
減少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長期負債及其他負債（減少－）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減少基金及公積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00,000	28,161	-71,839	-71.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886,000	5,384,223	-501,777	-8.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986,000	5,412,384	-573,616	-9.58

填表說明：

1. 本表「項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 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等。
3. 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財團法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104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上年度餘額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 止餘額	說明
		增 加	減 少		
基金	5,000,000			5,000,000	
創立基金	5,000,000			5,000,000	
公積					
捐贈公積					
餘絀	384,223	28,161		412,384	
累計餘絀	384,223	28,161		412,384	
合 計	5,384,223	28,161	0	5,412,384	

填表說明：

1. 本表「科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 本年度各淨值科目如有增減變動情形，應於說明欄分別說明增減原因。
3. 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科目列示（如：本期賸餘(短絀-)應結轉至累計餘絀(-))。

財團法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10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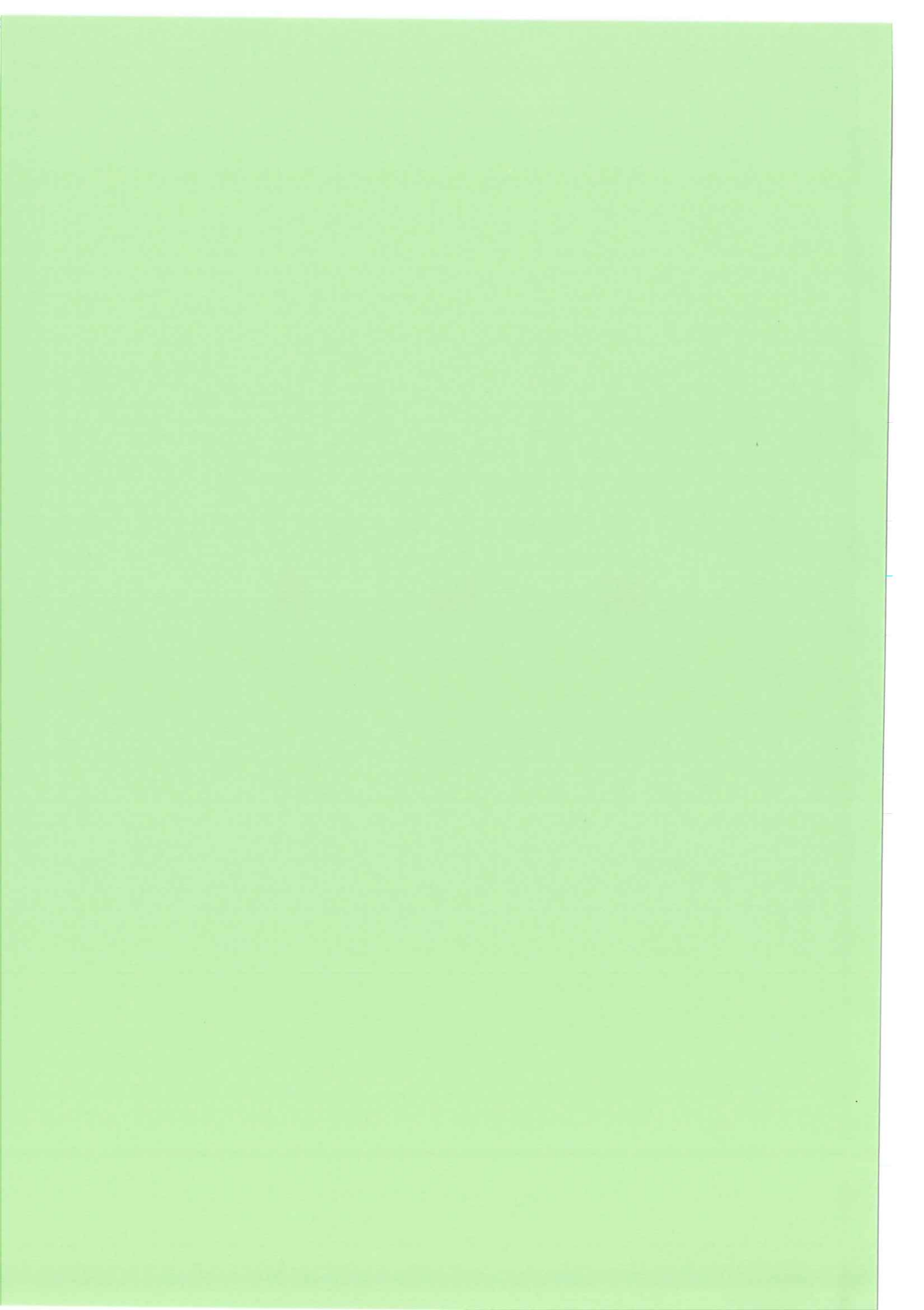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 (4)=(3)/(2)*100
資 產				
流動資產	5,412,384	5,384,223	28,161	0.52
現金	5,412,384	5,384,223	28,161	0.52
銀行存款	5,412,384	5,384,223	28,161	0.52
資產合計	5,412,384	5,384,223	28,161	0.52
負 債				
流動負債	0	0	0	0.00
應付款項	0	0	0	0.00
負債合計	0	0	0	-
淨 值				
基金	5,000,000	5,000,000	0	0.00
基金	5,000,000	5,000,000	0	0.00
基金	5,000,000	5,000,000	0	0.00
累計餘絀	412,384	384,223	28,161	7.33
累計賸餘	412,384	384,223	28,161	7.33
累計賸餘	412,384	384,223	28,161	7.33
淨值合計	5,412,384	5,384,223	28,161	0.52
負債及淨值合計	5,412,384	5,384,223	28,161	0.52

填表說明：

1. 本表「科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3. 本表應以結帳後總分類帳科目列示（如：本期賸餘(短絀-)應結轉至累計餘絀(-)）。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較增減(-)		說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收入總額	2,500,000	28,161	-2,471,839	-98.87	
業務收入	2,472,000	0	-2,472,000	-100.00	
捐獻收入	2,272,000	0	-2,272,000	-100.00	本年度未籌募。
委辦收入	200,000	0	-200,000	-100.00	本年度無委辦業務。
財產收入	28,000	28,161	161	0.58	
利息收入	28,000	28,161	161	0.58	存款利息依銀行利率核算。
合 計					

填表說明：

1. 本表「科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 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1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3.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財團法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2)	比較增減(-)		說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支出	2,500,000	0	-2,500,000	-100.00	未籌募到收入， 本摺節支出。
人事費	120,000	0	-120,000	-100.00	
薪資	120,000		-120,000	-100.00	
津貼	0		0	#DIV/0!	
獎補助費	0	0	0	#DIV/0!	
航空城棒球隊競賽費	0		0	#DIV/0!	
航空城棒球隊訓練費	0		0	#DIV/0!	
航空城棒球隊比賽獎勵金	0		0	#DIV/0!	
航空城棒球隊設備費	0	0	0	#DIV/0!	
獎補助政府機構	0		0	#DIV/0!	
獎補助團體或個人	0		0	#DIV/0!	
業務費	2,330,000	0	-2,330,000	-100.00	
郵電費	20,000		-20,000	-100.00	
印刷裝訂及廣告	60,000	0	-60,000	-100.00	依實際需要辦理。
辦公事務用品費	50,000		-50,000	-100.00	
會計簽證	50,000		-50,000	-100.00	
其他	2,150,000		-2,150,000	-100.00	
旅運費	50,000	0	-50,000	-100.00	
國內旅費	50,000	0	-50,000	-100.00	
國外旅費	0		0	#DIV/0!	
合 計	2,500,000	0	-2,500,000	-100.00	

填表說明：

1. 本表「科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 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10%以上者，應於說明欄說明增減原因。
3.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財團法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 助 者	創立時 原始捐 助基金 金額	本年度期 初基金金 額 (1)	本年度基金 增(減-)金 額 (2)	本年度期 末基金金 額 (3)=(1)+(2)	捐助基金比率%		說明
					創立時原始捐 助基金金額占 其總額比率	本年度期末 基金金額占 其總額比率	
一、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5,000,000	5,000,000	0	5,000,000	100.00	100.00	
二、中央政府							
三、其他地方政府							
四、累計賸餘轉基金							
五、其他團體機構							
六、個人							
合 計	5,000,000	5,000,000	0	5,000,000	100.00	100.00	

填表說明：

1. 表內各級政府「捐助比率%」欄列數據如與預算編製當時計算之比率存有差異者，應於說明欄說明比率變動之情形。
2. 表內中央政府項下「xx特種基金」係指營業基金(含未民營前之國(省)營事業機構捐助部分)、債務基金、作業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
3. 表內「其他團體機構」包含國外政府機關、國內及國外民間團體機構及信託基金等。
4. 表內「其他團體機構」及「個人」捐助金額重大者，請列舉表達，其餘以彙總數表達。
5.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參 考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職類 (稱)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 (3) = (2) - (1)	說 明
總教練、教練及球員	29	29	0	

1. 本表「職類(稱)」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

2. 本年度決算數如有大於預算數之情形，應於說明欄說明差異原因。

財團法人桃園市體育發展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 (3) = (2) - (1)	說 明
人事費	120,000	0	-120,000	未籌募到收入。
薪資	120,000	0	-120,000	
董事出席費	120,000	0	-120,000	
津貼	0	0	0	
航空城棒球隊專業加給	0	0	0	

填表說明：

1. 本表「科目」依預算編列方式表達，或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 本年度決算數如有大於預算數之情形，應於說明欄說明差異原因。

主辦會計：張 淙 宏



首 長：鄭 文 燦



